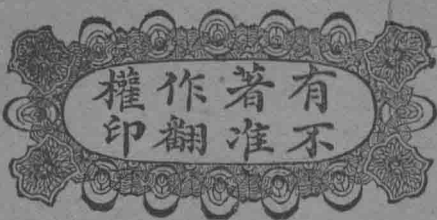


日本實業之日本社

日本人之支那
題

上海中華書局譯行

民國八年七月再版
民國八年七月發行
民國八年七月印刷



(日本人之支那問題) 全一冊

定價銀四角

譯者 中華書局編輯所

發行者 中華書局

印刷者 中華書局

印刷所 中華書局

上海靜安寺路一九二號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中華書局

分發行所 中華書局

北京天津奉天廣州長沙開封溫州長春
漢口南昌南京杭州濟南保定武昌太原
常德福州成都重慶雲南徐州西安汕頭
沙市蘭州衡州貴陽桂林潮州安慶梧州
東昌廈門那台綏化銀台鄭州梧州
石家莊黑龍江張家口新加坡

(一九六一)

商務印書館來函

中華書局台鑒敬啟者讀今日各報告白得悉前聞有人將實業之日
誤載敝館爲中日合股公司之撰述譯成華文發行者卽爲 貴局敝館
與 貴局既屬同業彼此情形俱所熟悉敝館往年收回日股一事疊經
登報布告尤爲

貴局諸君所深知且實業之日本社亦已函復敝館允爲更正今

貴局既將該段文字譯印敝館亦爲同樣之請求謹將敝館收回日股契

約送呈 警閱務祈

貴局卽予更正於所印該書每冊內在該段之後用大字登載并祈

先將印成之書一分及更正之稿擲下一閱再

貴局告白有由郵政暨轉運分達各省之語未知已寄出若干分寄至何

處并乞

見示不勝感禱之至肅此敬頌

公祺

商務印書館謹啟 七月二十日

復商務印書館函

商務印書館台鑒敬啟者奉

惠書謂「實業之日本載

敝

館爲中日合股公司

貴局既將該段文字

譯印

敝

館亦爲同樣之請求務祈卽爲更正」云云查

敝

局譯印日本人

之支那問題一書係爲資國民對日之研究其中日合股事業篇第十款
敘述

貴館合股情形

敝

局係照原文翻譯

貴館告白所謂借此誣陷云云未知何指應請登報聲明至

雅意諄囑更正一節自當將來函補刊卷首以全同業之誼一俟印就卽
以一份呈

覽專此佈復卽頌

序

凡事欲求百戰百勝。必先知己知彼。惟吾國人以昧於世界眼光。薄於政治學識。微特不知彼。并不知己。乃視彼邦人。對於吾國財政教育軍事商業諸大端。靡不詳悉無遺。是以每有交涉。人輒勝而我輒敗。事後追悔。已苦不及。山東青島事件發生。吾國人激於愛國熱忱。罷學罷市罷工。全國一致奔走呼號。以籌挽救之術。於是或主罷斥國賊。或主提倡國貨。或主廢棄密約。顧罷者罷矣。斥則未也。提倡其名耳。實則安在。廢約須得雙方同意。彼方之意如何。尙不可知。是豈吾國人聰明才力。遜於人乎。是殆知己者未必知彼。此中施措。尙多茫昧乎。是編爲日本實業之日本社出版。題爲支那問題全冊。專論吾國事。足見彼邦人視吾國此次風潮。極爲重要。故出專書以記載之。其中對於彼邦之政策。每多曲筆。對於吾國之事實。每多微辭。故其所謂是者。未必盡是。所謂非者。未必盡非。然藉此冷嘲熱罵。

正足以見彼邦人之論調。而促吾國人反省。則於知己知彼之道。或不無小補。爰移譯之。以供國人研究。字句稱謂。悉仍原文。以存真也。世不乏明達君子。試覽是編。而作何感想。恐甜酸苦辣諸味。一時並作。雖有易牙。亦無能辨別。此惟身受者自覺之。無待譯者之喋喋也。

民國八年七月譯者序



日本人之支那問題

目錄

(頁數)

對華外交之一轉機……………甲一

中國外交之特質批評……………甲一九

排日之解剖……………甲三三

就中國對外敵愾心忠告中國之有識者……………甲三九

日本對華外交方針……………乙一

中國之國民性及國民思想……………乙一七

中日合辦事業與其經營者……………乙二九

中國爲天與之原料國……………乙四九

山東問題與中日兩國之教訓……………丙一

中日經濟同盟論

丙一一

中日諒解論

丙一二

歡迎留學生爲親善之根本策

丙一三

新中國之將來

丙一六

日本人之支那問題

●對華外交之一轉機

世界舞臺上之哀懇哭訴

中國外交總長陸徵祥君赴巴黎講和委員之任。途經橫濱時。稱病謝客。力避與我外交當局會見。識者咸以爲中日兩國於和議席上恐難保持其同調。比陸君抵彼新大陸。卽訴其對日惡感於美。其既至巴黎之顧維鈞君。奉威爾遜總統十四條爲圭臬。揚言中日間祕密條約。爲我國侵略的野心所結晶。須發表於國際聯盟會議。受其審查。又據報紙所載。顧君更斷言大正四年之中日協約。與柏拉斯脫理脫伏斯克條約。布卡勒斯德條約無異。當然同一失其效力云。一月二十八日之協議會。提及山東利權及青島租借條約問題。中國所主張者。一九一七年中國已對德宣戰。以前所訂條約及協約。皆於此時期失其效力。至於中國雖

已承認依據中德協定之條件。以山東一切權利讓與日本。而此項條約係日本以高壓手段拘束中國之自由意志者。故當然亦歸無效云。由此以觀。蓋中國之主張。凡山東一切利權。須由德國直接交還。而不欲經由日人之手也。

中國委員在和會之主張。絕不顧友邦之情誼。不過登世界之舞臺。得發自由之言。論披瀝其弱國之宿怨。以贏得世界強國之同情。是一種之哀懇哭訴而已。顧君受美國之教育有年。後且爲駐美公使。熟美國事情。解世界思潮者也。其滔滔之辯。有若懸河。且其立論駁辯。能以時代思潮爲之背景。頗能惹起列強之同情。以當時之講和形勢而觀。我幾將不利矣。我國對於中國委員之態度。殊爲憤慨。既而小幡公使向中政府提出抗議。國論益沸。僉謂山東問題之解決。若不利於我。雖退出國際聯盟。亦所不辭云。

所幸者山東問題。卒得貫徹我所抱之主張。對德講和條件之規定。亦一本於我國所希望者。然而中國國民因之大爲激昂。五月四日北京大學生襲擊目爲親

日派之官僚。傷之幾瀕於危。繼又以五月七日所謂國恥紀念日之前後。全國開始排斥日貨。至今正方興未艾也。

吾人之山東問題觀

中國人之不得貫徹其初衷。而起悲觀者。誠不得謂爲非理。而乃以不滿不平之故。遂爲排日的暴舉。起而運動排斥日貨。吾人卽處於第三者地位而評判之。亦將謂其不當而無條理也。

歐戰開始。我國卽以日英同盟之故。對德宣戰。一舉而青島陷矣。當時歐洲戰場。德軍形勢頗利。最後勝利之誰屬。尙難懸揣。而我之所以敢毅然從事者。無他。重同盟之誼耳。爾時吾人固以國運爲孤注之一擲。而冒萬險者也。我國當初固無占領中國領土之野心。締結中日協約之際。聲明附以條件交還青島。

一、開放膠州灣全部爲商港、

二、日本國政府於指定區域、設置日本專管居留地、

三、列國之希望，得別設共同居留地。

四、此外對於處分德國之營造物、財產及其他之條件手續等，於實行交還之先，中國政府與日本政府須有協定。

今春內田外相演說於議會，牧野男爵宣言於巴黎，是皆我自發的交還青島之聲明也。吾人於問題尙未萌芽以前，卽以犧牲莫大所得之青島交還，聲明於中國及世界，是豈有侵略的野心國所能爲者耶。

顧君之中日協約非由於自由主意而爲強制云云。若以當時中日勢力強弱而論，固未嘗不可言強制。而山東問題，中國最初卽與我提議同意，中國固已應諾矣。其難於解決者，其他條項耳。顧君之言，不顧當時之事情若何，無非發揮其利己心而已。寢假而爲缺自由意志之協約，試問自古以來，關於國土償金等條約，豈非皆由於對等而以自由意志所締結者乎？若依顧君之說，則其結果必使世界列強之屬地屬領，非盡行吐出不可矣。

租借條約雖可由戰爭而消滅。而實際之土地割讓形式之租借條約則不能消滅。此國際法學者已有定論。此次講和會議之要求德國承認讓與之一條件。非其明證耶。況我國之占領青島。又在中國參戰前數年耶。申日協約儼然存在。苟我有永遠占領之言。或有非難之餘地。而大綱既定。以有條件的交還。乃反疏我而必欲受德國直接之交還。謂之非背理無法可乎。吾人以爲關於山東問題。顧君一派之行動。提出不合理之議案。以感情的遺誤中國之人心。且足以阻害中日之國交。然而尙不足爲排日運動之動機也。

吾人亦有須反省之點

以冷靜之觀察。山東問題不能爲排日運動之理由。四百兆中國人中。卓識之士。當不乏人。能正解此問題者。亦決不鮮。乃現在排日運動。猶且瀰漫全國。熱度日增者何耶。其動機非僅爲山東問題而發。乃於我國之態度真意。誤會之曲解之。猜疑之。而積日累月。遂有今日。其間固不乏對日惡感之根本原因。山東問題殆

其導火綫耳。

夫中日兩國須互相提攜。而完成其共助共存之目的。乃我國國策也。設爲不祥之言。萬一中國處於分割之悲運。其受最大之打擊者。莫若我國。或竟使危及我國之存在也。由經濟上而觀。我國需要中國之原料。中國亦須我開發其富源。此於事實上已足證明中日之提攜共存矣。我國始終以此爲國策。非吾人利己的見地。而世界公平之第三者。以虛懷批評兩國之關係。或與吾人之見解相同也。但此種精神。未能使中國人中有澈底的理解。往往誤會曲解。而我國之態度。亦不無助長此誤會曲解之弱點。東亞應相提攜之兩國。乃表現此互相反目之醜態。中國人固宜反省。而吾人亦須反省者也。

對於日本野心之誤會

中國人之對日誤會最重大者。乃疑我爲侵略的野心國。以一種有色眼鏡視日本之外交。爲帝國主義的侵略主義。嘗以合併韓國爲鑑。以爲日本之施於韓國。

之手段。行將施諸中國。此種疑念。遂爲煽動排日之材料。此雖爲中國人之誤會。而我國之態度亦殊有惹起誤會之缺點。此所以應責中國之非。而亦須促我國從速反省也。

中日日俄之役。我國以自衛之目的。而出於受動的諒。中國人亦必不難於理解。旅順大連之租借。南滿鐵路之繼承。苟思及當時俄國所持之國是若何。三國干涉後。俄國在滿韓各地之活動若何。則未有不悟者也。若當時我國不打破侵略主義之強俄。試問東三省歸於何人之手乎。想像及之。乃不禁爲之戰慄也。吾人爲自衛計而戰爭。不必定謂爲中國計也。既未嘗要求中國之感謝。而以野心國之名報我。不亦殘酷乎。

吾人自顧最爲遺憾者。我國從來之態度。輒有以武力威嚇之形跡。可於外交談判解決者。甚且不待外交談判之事。急切發生外交關係。與性格悠長之中國人適相反背。每氣短而性急。以求解決。卽如中國人目爲國恥之二十一條。當時尙

不能爲過酷之條件。所謂第五項之顧問、警察、兵器諸問題，不必定須公文書之提議。乃對於列強又嚴守祕密於中國之不應允，卽以最後通牒要求試一思其精神目的爲中日兩國保全之故，則知外交拙劣極矣。使中國人之疑我野心而兩國關係日益破損者，此也。其他之種種問題，不重大者，亦且視爲重大，以威力迫之解決。觀夫滿蒙之俄國、山東之德國，其時代亦不爲暫，而交涉案件絕鮮者，抑又何耶？此雖僑居人數之多少，不可同日而語，而惹起中國人之惡感，致誤會日人有野心之促進力，固非淺鮮也。

最近十年間之對華外交與其真意

最近十年以來，我之對華外交，以中日親善爲唯一之標語。所有政策，莫不準此而行者也。中日親善，兩國均有必要之感，而尤以日本感之最深。惟我外交拙劣，不能貫徹其誠意，致招中國人之誤會。曩者我國之行動，足以惹起其誤會之者，亦不爲鮮。中國人反感漸增，所以有今日之排日也。

試考我數年來對華外交。表面上即未能一貫。例如大隈內閣對於英法之勸誘中國參戰。斷然拒絕。而寺內內閣方針一變。力勸中國加入戰團。爲英法之前驅焉。第三次革命之時。大隈內閣助南方派而抑北洋派。對於袁氏之帝政。發三次之警告。與南方以莫大之聲援。而寺內內閣宣言。干涉內政。陰則偏於援段。政策如軍械也。借款也。均援北而抑南者也。今原內閣聲言對於南北一秉至公。其勸告南北之和平統一。已兩次於茲矣。顧各種政策之孰是孰非。姑置不論。而形式上結果上缺一貫之方針。固已暴露。宜乎我國民對之歧路徬徨莫所適從矣。

我國外交之不統一也如此。以之易中國人之誤會曲解。得其所償矣。蓋其意以爲我之外交方針。屢次變化。乃行侵略主義必要之手段。而對華幸災樂禍者也。更以爲助南助北。均足以減削南北之勢力。以便逞其野心。達其目的。寺內內閣取援段之方針。而以干涉內政爲標榜。其軍器軍資。均爲討伐南方之用。是以